

臺中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鑑定初選防疫注意事項

東區臺中國民小學

110 年 3 月 2 日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確保參與鑑定之學生及家長健康，重要訊息提醒如下：

- 一、鑑定前後全面進行試場消毒作業，故不開放看考場。考場位置圖將於鑑定前一天公告於學校網站(<https://tces.tc.edu.tw/>)校務佈告欄，並張貼於校園入口處。
- 二、學校於鑑定當日 110 年 3 月 20 日上午 7 時 30 分起進行體溫量測與防疫檢核工作，請參加鑑定學生暨陪同人員(僅限 1 位)自備口罩，並提早抵達以利作業進行；進入校園後請全程戴口罩。
- 三、上午 7 時 30 分至 8 時 15 分，陪同人員於陪同參加鑑定學生至考場，確認試場無誤後，請陪同人員勿長時間逗留於教室內，避免試場內人潮群聚；並依學校指引至家長休息區等候，本校家長休息區設於操場及活動中心，等候時請降低音量避免影響鑑定，另務必保持社交距離(室外 1 公尺、室內 1.5 公尺)。如家長欲暫時離開學校，可至警衛室蓋戳章後離校，待鑑定測驗完畢後憑戳章進校至接送區接孩子。
- 四、為避免體溫量測區過於擁擠，請依地上張貼之排隊指引依序入校，並繳交實聯制措施登記表及健康聲明切結書紙本(需完成填寫)：
 - (一) 陪同人員如有發燒(經耳溫槍確認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症狀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等症狀，不得進入校園；鑑定學生由學校人員帶領至試場，並請陪同人員連繫其他人員於鑑定完畢後至試場接送學生。
 - (二) 鑑定學生如有發燒(經耳溫槍確認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症狀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等症狀，應立即就醫，另填寫體溫量測與退費單，退費憑證聯由陪同人員攜回。
- 五、鑑定過程中主襄試人員查核身分時，將請學生暫時取下口罩。
- 六、鑑定時，將打開教室窗戶、氣窗，使空氣流通，以維持教室內通風良好。
- 七、鑑定當日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、需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，或經採檢正等候檢驗結果不得外出，致無法參加鑑定之學生，可於 110 年 5 月 14 日前檢具證明，向學校申請退還報名費。後續如有相關爭議事項，依簡章規定，另案提請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討論。
- 八、本次鑑定如因疫情影響致鑑定辦理時程或相關措施變更，其資訊將公告於教育局網站；另學校相關注意事項亦將公告於學校網站，建請於鑑定前一日(110 年 3 月 19 日)掃描背面 QR code，確認最新資訊。



東區臺中國小



本府教育局

資優鑑定初選考生家長注意事項

臺中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優學生鑑定~初選時間表		1. 考試當天，請攜帶本單，以掌控考生測驗流程。 2. 考生每節需攜帶入場證應試。 3. 考生請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，並視需求攜帶無任何內容之透明墊板。
時間	測驗科目	
08:20~08:30	進教室點名	
08:30~10:00	團體智力測驗	
10:00~10:10	休息 10 分鐘 (考生留在考場休息，由監考老師照顧)	
10:10~11:00	國語文測驗	
11:00~11:10	休息 10 分鐘 (考生留在考場休息，由監考老師照顧)	
11:10~12:00	數學測驗	

壹、家長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考試當天一律由臺中路大門進入學校，測驗期間，請家長盡量留在本校附近或在學校規畫的休息區域內休息等待，並請保持手機暢通，以便緊急事件聯繫。若陪考家長於考試期間進出校園，請從忠孝路南門憑防疫認證戳章進出學校。
- 二、當天考試開始進行後（8：20）直至考試結束，除考生及試務人員，試場不開放任何人進入。測驗結束後，試務人員將分批將考生帶下樓至接送區，請家長耐心等待，並依校門口公告之各試場建議等待地點來接考生，避免人群過於集中，學校會開大門及南門疏散人潮，感謝家長們的配合。
- 三、為維持考場之寧靜，測驗時間請陪考家長降低說話音量，保持社交距離並配戴口罩，當天遊戲器材及籃球場等運動設施不開放使用，也請家長協助保持校園環境清潔。
- 四、汽機車之停放：**不開放校內停車。**
- 五、防疫注意事項之 QR code 可連結至教育局網站及臺中國小網站，請家長多加利用。



→教育局網站



→臺中國小網站

貳、通過標準及複選報名注意事項：

一、初選通過標準：

「團體智力測驗」、「國語文」及「數學測驗」得分均須達平均數正1.5個標準差以上或百分等級93以上。

二、複選報名、測驗日期：（**通過初選測驗者**，才可參加）

1. 報名時間：110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至 4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

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，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

2. 報名地點：請到臺中國小辦理報名，並繳交報名費及其他證件等，請另參閱簡章說明。

3. 測驗日期：110年4月24日（星期六），施測時間、地點於報名時通知。

參、公告初選結果：

- 一、公告初選結果並寄發初選結果通知書：110年3月3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、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網及公布欄，並寄發初選結果通知單予學生。